

學校課程評鑑計畫

基隆市 正濱 國民小學 課程評鑑實施計畫

一、依據：教育部 92.1.15 台國字第 092006026 號「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陸)實施要點」之(五)課程評鑑，內容如下：

- (一)評鑑範圍包括：課程教材、教學計畫、實施成果等。
- (二)課程評鑑應由中央、地方政府分工合作，各依權責實施：
明訂學校：負責課程與教學評鑑，並進行學習評鑑。
- (三)評鑑方法應採多元化方式實施，兼重形成性和總結性評鑑。
- (四)評鑑結果應做有效利用，包括改進課程、編選教學計畫、提升學習成效及進行評鑑後之檢討。

二、目的：

- (一) 建立符合學校層次之課程評鑑制度，展現本校對課程與教學績效的負責精神與態度。
- (二) 持續提昇本校的課程與教學品質，指出預期的課程計畫與實際的課程實施不一致之處，做為下一階段課程計畫與課程實施之參考依據。
- (三) 運用有效工具與同儕教學觀摩，協助教師提昇對問題之敏銳度或自我覺察力，培養主動、省思、精進的習慣與能力，成為持續改進課程與教學的動力。
- (四) 以學校特色課程與教學評鑑為主軸，其結果作為校本課程改進、主題教學方案編修之依據，以提升學習成效。
- (五) 鼓勵教師進行教學行動研究，探討新課程實施之成效與缺失。

三、課程評鑑組織：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四、評鑑人員

- (一) 課程評鑑：由課發會委員、學習領域課程小組成員或各學年教學團作課程專業對話、學習成果發表與評鑑。
- (二) 教師專業能力評鑑：由教師學習社群委員、個別教師做自我評鑑或同儕小組作協同評鑑。

五、評鑑原則

- (一) 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學年小組實施初評，課程發展委員會實施複評。
- (二) 採多元化方式實施，兼重形成性和總結性評鑑。
- (三) 運用形成性和總結性評鑑來評鑑學生學習成果、各項課程與活動設計教學、行政支援成效。
- (四) 以總結性評鑑來評鑑整體課程與教學效益、學生十大基本能力具備之狀況、學習節數分配、各學習領域課程計畫與教學以及選用或自編教材的適切性。

六、評鑑方式與內容

項目	內容	評鑑者
1. 學校校本課程規劃與實施	召開課發會針對學校校本課程進行檢討，透過各學年、領域小組分享教學心得與校本課程發展小組的對話，增進學校校本課程實施的可行性，並使課程設計更臻完善。【如附件一】	課程發展委員會
2. 教師自我評鑑	研發教師自我檢核表，提供教師在班級經營、行政活動配合、教學活動設計、學生輔導、親師合作、教學研究等方面進行自我評鑑，藉以審視自己之教學並檢討改進。	學習社群、教師、教師同儕
3. 教學觀摩會	每學期定期舉辦教學觀摩會、教學輔導，提供學年教師及家長觀摩，增進教學技巧。	課程發展委員會、教學視導小組、家長
4. 主題教學設計與實施	由主題教學設計老師自行研發檢核表，提供教師教學審視。	教師
5. 教學成果展示與評量	1. 建立教師教學檔案、檢視教學計畫與教學成果，提供教學評鑑與教師自我檢討。 2. 定期辦理學生學習成果展活動與家長參觀教學日，檢視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成效。 3. 定期辦理校內學生學習成就評量以檢視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成效。 4. 教師定期專業對話以改進教學與評量方式。	教學評鑑小組、教師、家長

七、評鑑實施日程：每學年度評鑑一次。

八、預期評鑑成效

- (一) 增進教學目標的實質掌握、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 (二) 對課程設計品質的關注與修正。
- (三) 教育理念新思維的實踐與教學創新。
- (四) 帶動專業對話與學習討論的風氣。
- (五) 提昇教師專業能力，塑造教師專業形象。
- (六) 落實終身學習的理念與作為。

九、經費來源：自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獎懲方式：

- (一) 辦理學校課程評鑑工作之有功人員，或經評鑑成績優異之教師，得由校長推薦報請教育處依獎懲條例予以敘獎之鼓勵。
- (二) 依本校教師專業評鑑辦法予以敘獎之鼓勵。

十一、附則：本計畫經學校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實施之，修正時亦同。

基隆市正濱國小校本課程設計評鑑表

課程主題：						
評鑑者：						
項目	評鑑重點	實施情形				說明
		優良	良好	尚可	待改進	
一、 課程設計 組織運作	1. 有成立並落實學年級領域課程方案設計小組					
	2. 成員具課程設計專業知能					
	3. 成員具積極參與意願與態度					
	4. 成員課程設計討論運作得當					
	5. 建立支援與諮詢管道					
	6. 掌握課程方案設計時程與進度					
	7. 能與其他學年或領域小組聯繫與經驗交流					
二、 課程方案目標 與架構	1. 方案目標符合學校願景與學校課程目標					
	2. 目標兼顧認知、情意與技能					
	3. 方案流程與時間規劃恰當					
	4. 與各年級課程方案銜接適當					
三、 教學材料設計	1. 教材的蒐集、分析與選擇恰當					
	2. 內容適當、實用					

	3. 符應學生能力與需求、 考量個別差異					
	4. 考量教學時間與經費需求					
	5. 補充教材設計					
四、 教學方法設計	1. 符應教材性質					
	2. 適當運用且多元					
	3. 協同教學設計					
	4. 考量學生個別需求與興趣					
	5. 注重基本能力培養					
	6. 合作學習氣氛的營造					
	7. 學生作業之有效規劃					
	8. 教室管理的適當規劃					
五、 教學資源設計	1. 學校教學資源的運用					
	2. 學校外部資源的運用					
六、 評量設計	1. 評量方式多元且適當					
	2. 評量結果之有效應用					

評鑑的目的不在證明，而在能持續不斷的改進，以促進教育的發展與進步，互勉之！

基隆市正濱國小校本課程實施評鑑表

課程主題：						
評鑑者：						
項目	評鑑重點	實施情形				說明
		優 良	良 好	尚 可	待 改 進	
一、事前研討與教學準備	1. 教學者確實瞭解方案精神與內涵					
	2. 課程方案之協同合作與分工					
	3. 教學資源與情境佈置					
二、教學實施與檢核	1. 參照方案設計實施					
	2. 檢核課程方案實施能否符應原設計目標與架構					
	3. 檢核教學材料實施與原設計的差距					
	4. 檢核教學方法實施與原設計的差距					
三、資訊蒐集與研討因應	1. 學生學習反應與氣氛					
	2. 教師教學的自我反省					
	3. 師生互動情形的觀察與自省					
	4. 行政支援的情形					
	5. 教師彼此觀摩與諮詢					
	6. 研討課程方案實施問題的成因					
	7. 研討課程方案實施問題的因應措施					
四、回饋與修正	1. 因應學生需求個別調整課程設計					
	2. 回饋予教師以再學習與專業成長					
	3. 回饋予學校行政以強化支援					
	4. 回饋予課程方案設計小組以修正課程方案設計					
	5. 回饋予課程發展委會修正全校總體課程計畫					

評鑑的目的不在證明，而在能持續不斷的改進，以促進教育的發展與進步，互勉之！

基隆市正濱國小校本課程成果評鑑表

課程主題：						
評鑑者：						
項目	評鑑重點	實施情形				說明
		優 良	良 好	尚 可	待 改 進	
一、學生學習成效	1. 學生學習表現的成果					
	2. 學生基本能力的培養					
	3. 學生學習的意願與態度					
二、教師專業成長	1. 教師課程發展專業能力的成長					
	2. 教師自我評鑑專業能力的成長					
	3. 學生學習的意願與態度					
	4. 合作學習風氣的養成					
三、滿意程度	1. 學生對課程(方案)的滿意程度					
	2. 家長對課程(方案)的滿意程度					
	3. 教師對課程(方案)的滿意程度					
	4. 課程發展委員會對課程(方案)的滿意程度					
	5. 教師對行政支援的滿意程度					
四、負荷情形	1. 課程(方案)給予學校行政負荷情形					
	2. 課程(方案)給予教師負荷情形					
	3. 課程(方案)給予家長負荷情形					
	4. 課程(方案)給予學生負荷情形					
五、評鑑結果的分享	1. 課程(方案)總結評鑑書面報告					
	2. 評鑑結果回饋予學校課程發展組織					

附註：本校校本課程之評鑑指標引錄陳美如、郭昭佑（民90）、吳清山、高新建、黃美幸、葉興華（民91）、張嘉育（民91）、黃嘉雄（民91）等人所發展之評鑑指標或工具。